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海外市場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的規定而發表。

附件為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孔棟先生、王銀香女士、王世翔先生、曹建雄先生、白紀圖先生、陳南祿先生、蔡劍江先生、樊澄先生、胡鴻烈先生*、張克先生*、賈康先生*及付洋先生*。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經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三十六次會議批准，本公司於2010年3月11日與中國航空集團公司（以下稱「中航集團公司」）簽訂了《中國航空集團公司與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認購協議》（以下稱「A股認購協議」）、與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中航有限」）簽訂了《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與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發H股股票的認購協議》（以下稱「H股認購協議」，與A股認購協議合稱「認購協議」）。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以下稱「上交所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向中航集團公司及中航有限發行股份構成本公司應當披露的關聯交易。

一、關聯交易概述

2010年3月11日，經本公司第二屆董會第三十六次會議批准，本公司擬向包括中航集團公司在內的不超過10名特定對象發行不超過五億八千五百萬(585,000,000)股A股（以下稱「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以及擬向中航有限以定向增發方式發行不超過一億五千七百萬(157,000,000)股H股（以下稱「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並分別與中航集團公司和中航有限簽訂了A股認購協議和H股認購協議。根據A股認購協議，中航集團公司擬以不低於人民幣15億元現金按照具體發行價格認購相應股數，其認購的總股數不超過一億五千七百萬(157,000,000)股，認購價格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相同且不低於每股人民幣9.58元。根據H股認購協議，本公司應向中航有限發行且中航有限應認購本公司發行的不超過一億五千七百萬(157,000,000)股H股股份，認購價格應不低於每股港幣6.62元。

二、認購協議的主要內容

(一) A股認購協議的主要內容

1. 認購標的和數量

中航集團公司的認購標的為本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的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份。中航集團公司擬以不低於15億元現金按照具體發行價格認購相應股數，其認購的總股數不超過一億五千七百萬(157,000,000)股。如在定價基準日(指批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即2010年3月12日，下同)至發行日的期間發生權益分派、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上述認購數量上限將作相應調整。

2. 認購價格及定價方式

認購價格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價格(即其他發行對象的認購價格)相同，並且中航集團公司不參與本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詢價過程中的報價。認購價格應不低於每股人民幣9.58元，即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二十(20)個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90%(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額/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量)。具體發行價格將在取得發行核准文件後在詢價的基礎上確定，即根據發行對象申購報價的情況，遵照價格優先原則，由本公司董事會和保薦人(主承銷商)協商確定。如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的期間發生權益分派、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上述每股認購價格下限將作相應調整。

3. 鎖定期

中航集團公司認購的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自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結束日起三十六(36)個月內不得轉讓。

4. 認購方式

中航集團公司以現金方式認購。

5. 先決條件

- (1) A股認購協議已經雙方適當簽署。
- (2) 本公司非關聯股東已在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和外資股類別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的方式批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
- (3) 本公司非關聯股東已在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和外資股類別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的方式批准A股認購協議。
- (4)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已經獲得所有需要獲得的政府部門的同意、許可或批准，包括但不限於中國證監會的核准。
- (5) 本公司與中航有限於2010年3月11日簽署的H股認購協議中所述的條件（該H股認購協議第7.02條(5)所述的條件除外）都已得到滿足或被適當放棄。

6. 協議解除

在中航集團公司依A股認購協議約定應當履行付款義務時，如果中航集團公司應取得而尚未取得中國證監會關於其因認購本公司股份而觸發的要約收購義務的豁免，本A股認購協議自動解除。

(二) H股認購協議的主要內容

1. 認購標的和數量

本公司應向中航有限發行且中航有限應認購本公司發行的不超過一億五千七百萬(157,000,000)股H股股份。如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的期間發生權益分派、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上述認購數量上限將作相應調整。

2. 認購價格及定價方式

認購價格應不低於每股港幣6.62元，即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二十(2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額／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量）。最終發行價格將由本公司與中航有限通過公平協商確定。如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的期間發生權益分派、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上述每股認購價格下限將作相應調整。

3. 鎖定期

中航有限承諾自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結束之日起十二(12)個月內不轉讓其認購的本次定向增發的H股股票。

4. 認購方式

中航有限以現金方式認購。

5. 先決條件：

- (1) H股認購協議已經雙方適當簽署。
- (2) 本公司非關聯股東已在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和外資股類別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的方式批准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
- (3) 本公司非關聯股東已在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和外資股類別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的方式批准H股認購協議。
- (4) 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已經獲得所有需要獲得的政府部門和／或相關機關的同意、許可或批准，包括但不限於中國證監會、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的核准。
- (5) 本公司與中航集團公司於2010年3月11日簽署的A股認購協議中所述的條件（該A股認購協議第7.02條(5)所述的條件除外）都已得到滿足或被適當放棄。

6. 協議解除

在中航有限依H股認購協議應當履行付款義務時，如果中航集團公司應取得而未取得中國證監會關於其因認購本公司股份而觸發的要約收購義務的豁免，本H股認購協議自動解除。

三、定價依據

中航集團公司的認購價格（即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價格）不低於每股人民幣9.58元，即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90%（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額／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量）。具體發行價格將在取得發行核准批文後在詢價的基礎上確定，即根據發行對象申購報價的情況，遵照價格優先原則，由本公司董事會和保薦人（主承銷商）協商確定，中航集團公司不參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詢價過程中的報價，其認購價格與其他發行對象的認購價格相同。

中航有限的認購價格（即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不低於每股港幣6.62元，即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本公司H股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額／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量）。最終發行價格將由本公司與中航有限通過公平協商確定。

四、關聯方和關聯關係

（一） 中航集團公司

中航集團公司，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管理中航集團公司的國有資產以及其於各投資企業持有的權益；飛機租賃；及航空設備維護等。中航集團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持有本公司約40.40%股份。

截至2008年12月31日，中航集團公司經審計的資產總計約為人民幣1,095.66億元，總負債約為人民幣837.57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合計約為人民幣157.37億元；2008年度，中航集團公司的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558.09億元，利潤總額約為人民幣-96.48億元。截至2009年9月30日，中航集團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計約為人民幣1,125.97億元，總負債約為人民幣826.97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約為人民幣180.63億元，2009年前三季度，中航集團公司實現主營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365.30億元，利潤總額約為人民幣41.47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0.53億元。

(二) 中航有限

中航有限，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其子公司從事經營客運站、經營空運貨站、機場地面服務、航空配餐服務、物業投資，票務及旅游服務，物流及其他業務等。中航有限是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空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約11.42%股份。

截至2008年12月31日，中航有限經審計的資產總計約為人民幣113.76億元，負債合計約為人民幣11.52億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約為人民幣101.43億元。2008年度，中航有限的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6.49億元，利潤總額約為人民幣12.10億元。截至2009年9月30日，中航有限未經審計的資產總計約為人民幣161.16億元，總負債約為人民幣9.75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約為人民幣146.99億元，2009年前三季度，中航有限實現主營業務收入合計約為人民幣2.51億元，利潤總額約為人民幣1.96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91億元。

(三) 關聯關係

中航集團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合計持有本公司約51.82%股份；中航有限是中航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約11.42%股份，是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的規定，中航集團公司和中航有限是本公司的關聯方，中航集團公司認購本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中航有限認購本公司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的行為構成本公司的關聯交易。

五、關聯交易的理由及益處

2008年，由於全球金融危機及全球經濟放緩，世界各地的航空業經歷了嚴峻的發展低谷，中國航空業也未能幸免。隨着全球經濟逐步復蘇以及中國經濟強勁增長，中國的航空業率先走出發展低谷並顯示出強勁的復蘇跡象。在全球經濟復蘇及中國經濟持續增長的環境下，國內航空業預期將再度出現新一輪增長週期。

得益於中國航空業復蘇以及本公司自身的競爭優勢，本公司2009年營運較2008年有重大改善。基於行業及本公司的發展趨勢，本公司已制定飛機採購規劃以提高機隊的載客能力及把握中國航空業的發展機遇。然而，採購飛機涉及龐大的資本開支，故對本公司資金產生較大壓力及增加了財務風險。因此，本公司須增加資本以優化財務架構及提高核心競爭力以保持業內的領先地位。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的募集資金將增加本公司的資本金，減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狀況，從而滿足業務發展及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的資金需求，並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六、關聯交易的審批情況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以及認購協議已經2010年3月11日召開的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三十六次會議批准，尚需本公司股東大會和類別股東會上非關聯股東批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本次定向增發H股股票以及認購協議尚需中國證監會的核准及其他國家有關主管部門的批准。

七、獨立董事意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公司董事會關於前述關聯交易的表決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前述關聯交易之條款為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八、備查文件

- (一)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三十六次會議決議及獨立董事意見；
- (二) 《中國航空集團公司與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認購協議》；
- (三) 《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與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發H股股票的認購協議》。

承董事會命
黃斌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